##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成为一汽吉林供货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德宏股 份")于 2018年 10 月收到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吉林") 的供应商提名信,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ee. com. cn)披露的《浙 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成为一汽吉林供货商的公告》(公 告编号:临 2018-084)。2019 年 7 月,公司与一汽吉林正式签订了《基本合 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就公司向一汽吉林供货的有关具体商务法律等事项进行 了约定,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浙江德宏汽 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成为一汽吉林供货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 号:临 2019-053)。

近日,公司收到一汽吉林首次正式下发的 R8 项目 500 台发电机调件任务 单,公司将根据交付时间及时组织安排生产。

德宏股份是国内车用交流发电机产品线最丰富的公司之一,在国内商用车 配套发电机领域的市场占用率常年处于领先地位,大力开拓乘用车市场是公司 近年来的业务重点方向之一。本次批量供货订单是公司成为一汽吉林供货商后 首次接到其乘用车发电机批量订单,是公司开拓乘用车市场的新突破,将对公 司今后拓展乘用车市场产生积极影响。

后续预计的配套产品的供货量将取决于配套车型的产量、配套份额等因 素,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浙江德宏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